

江西省医学会

赣医会组字（2021）90号

关于召开江西省医学会第十六届理事会 第四次常务理事扩大会议的预通知

各位常务理事、各专科分会主任委员：

经研究，拟定于2022年1月中下旬召开江西省医学会第十六届理事会第四次常务理事扩大会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

2022年1月中下旬

二、会议地点

地点待定，具体见会议正式通知。

三、会议内容

省医学会专科分会新任主任委员就职、授证仪式；审议《省医学会2021年工作总结和2022年工作思路》；“十大精品分会”“优秀专科分会”颁奖；专科分会代表典型发言；丁晓群会长讲话。

四、参会人员

省医学会会长、副会长及常务理事、专科分会主任委员。

五、相关材料报送

(一) 报送工作总结。为全面总结 2021 年度省医学会各专科分会工作，请各专科分会主任委员按《2021 年度工作总结》入编内容登记表格式要求（见附件 2）撰写年度工作总结，所有总结将汇编成册并在会上交流。

(二) 报送“十大精品分会”和“优秀专科分会”。请符合条件的专科分会积极申报，具体要求详见关于开展江西省医学会专科分会工作考核评价的通知（见附件 3）

(三) 请于 12 月 25 日 17:00 前将上述材料及参会回执（附件 1）发送至指定邮箱。

联系人：汪尧春 13407061289 颜静祺 18317912371

电子邮箱：jxsyxh123456@163.com

附件：1. 参会人员回执

2. 专科分会《2021 年度工作总结》入编内容登记表

3. 关于开展江西省医学会专科分会工作考核评价的

通知



附件 1

参会回执

单位名称						
参会人员	姓名	性别	民族	职务	手机号	电子邮箱
备注	请务必于 2021 年 12 月 25 日 17:00 之前将此表回执发送到 jxsyxh123456@163.com 联系人: 汪尧春 13407061289 颜静祺 18317912371(微信同号) 联系电话: 0791-86250021					

附件 2

专科分会《2021 年度工作总结》人编内容

登记表

专科分会名称	
主委姓名及电话	
专科分会简介（200~300 字）	
2021 年工作综述	
一、专科分会建设	
二、学术活动	
三、继续医学教育	
四、科学普及	
五、承担政府委托职能及建议献策	
六、其他	

1. 注：其中“工作综述”内容请按表内提纲分述，以事实和数据为主，不需论述性语言。
2. 联系人：汪尧春 13407061289 颜静禛 18317912371 电子邮箱：jxsyxh123456@163.com

附件 3

关于开展江西省医学会专科分会工作考核评价的通知

为进一步加强江西省医学会专科分会建设，促进专科分会管理工作向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迈进，经研究决定对专科分会开展考评工作。现将考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评范围和表彰名额

凡我会所属各专科分会均需参加考评（今年新成立的专科分会不纳入此次考评）。对考核评估前 10 名的分会授予“十大精品分会”（须成立 5 年以上，考核评估在 85 分以上），对考核评估 11-30 名的分会授予“先进专科分会”并给予表彰（须成立 3 年以上，考核评估在 75 分以上）。

二、考评原则与内容

（一）考评原则：注重实绩，实事求是，客观公正。

（二）考评内容

1. 省医学会等相关科室在参加专科分会活动中的评估评价。

2. 查阅相关资料，如会议通知、日程安排、课件、论文汇编、报名册等会议资料。

3. 自评报告，各专科分会根据近三年的工作情况撰写的自评报告。

4. 有无学术违纪违规事件。

三、考评程序

(一) 专科分会对照《江西省医学会专科分会工作考核评估标准表》(见附表), 对 2021 年度的工作开展自评, 并将自评报告报送学术发展科。

(二) 省医学会成立考评委员会, 对照各专科分会自评报告、印证材料和日常工作评估情况, 对专科分会进行综合评估。

(三) 将综合评估报告, 提交秘书长办公会审定后, 报常务理事会议批准。

四、时间安排

请各专科分会于 2021 年 12 月 25 日前将相关证明材料报送至我会学术发展科, 逾期不报的专科分会视为本年度考评不合格。

五、联系人

颜老师 汪老师 电话: 0791-86250021

江西省医学会

2021 年 12 月 14 日

江西省医学会专科分会工作考核评估标准表

	指标	计分标准	自评分	考核分
组织 建设 30分	专科分会换届（4分）	无正当理由到期未换届（0分）；特殊情况，延期换届不超过一年（2分）；按期换届（4分）		
	委员会分工（1分）	有分工且分工合理（1分），无分工（0分）		
	全体委员会议及常委会议（5分）	按规定召开全体委员会1次和常委会2次并有会议纪要（5分）；召开1次全体委员会得（2分）；召开1次常务委员会得（1分）；会议结束后有会议纪要报医学会（1分）。		
	年度计划和总结（5分）	按时报计划和总结（5分），未按时报（3分），未报（0分）		
	委员会成员在中华医学会相应专科分会任职（5分）	任常委（3分）、副主委（4分）、主委或候任主委（5分）		
学术 活动 40分	团队建设（10分）	注重团队建设，充分听取委员与会员的意见与建议，坚持民主办会（10分）；		
	全国性会议（10分）	以学会名义承办全国性学术会议，有较好的社会效益（10分）		
	区域性会议（10分）	以学会名义承办区域性学术会议，提升学科影响力（10分）		
	全省性会议（10分）	承办全省性学术会议、组织征集论文并编印汇编（纸质和电子版均可）、会议质量高（10分）		
	开展小型学术活动（5分）	举办1次得（2分），最高得（5分）		
财务管理 15分	评选优秀论文、发表论文（5分）	组织评选年会优秀论文（2分）、组织论文在本会医学期刊上发表（3分）		
	会议预算及时性、准确性（5分）	会议有预算并于会前一周提交预算（3分），预算列支详细准确（2分）		
	发票管理（2分）	发票领取、返回数量一致（1分），开票规范准确（1分）		
	会议收支规范性（3分）	收入全部入账（1分），支出项目、金额符合财务规定（2分）		
科普 活动 10分	会议结算及时性、准确性（5分）	1个月内结账（3分），按规定附发票、清单、合同（1分），劳务费金额符合规定和转账信息填写齐全（1分），会议略有结余。		
	组织科普、义诊活动（4分）	组织科普宣传1次（3分），附照片、总结（1分） 组织义诊咨询1次（3分），附照片、总结（1分）		
	参加科普活动（2分）	参加省科协组织的科普活动、完成上级学会有关宣传日活动（2分）		
基层 服务 10分	编写医学科普读物（4分）	以学会的名义编写科普读物（4分）		
	会诊、查房、学术讲座（5分）	分会组织专家到基层巡讲、会诊、查房（5分）		
建言 献策 2分	人才培养（5分）	分会组织专家对基层单位医生培训并达到预期效果（5分）		
	以学会的名义向省卫健委或省医学会提出书面建议（2分）	建议被采纳（2分）		
总计	专科分会微信群（3分）	有微信群（3分），无微信群（0分）		
	公众信访事件（5分）	无信访事件（5分），有信访事件（0分）		
	学术不端事件（5分）	无学术不端事件（5分），有学术不端事件（0分）		